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于 2017 年 09 月 05 日上午在天水国家农业科技园区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陶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09 月 02 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其中出席现场会议董事 2 人，以通讯方式参会董事 7 人。公司监事以及董事会秘书等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表决结果：通过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为继续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包括子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70,000 万元（含截至本公告日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83))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表决结果: 通过

鉴于前次审议通过的投资有效期即将到期, 结合公司自筹资金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以及公司日常资金的需求情况, 公司(包括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董事会同意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 万元(含截至本公告日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金额)进行现金管理, 不仅能够使公司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 还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为公司及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以及公司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84) 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和《公司章程》规定, 上述议案均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 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09月05日